

#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 江苏省大学生知识竞赛组委会文件

苏高教会（2014）12号

苏知竞委（2014）1号

## 关于开展江苏省第三届文科大学生 自然科学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高校：

为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和国务院《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精神，提高文科大学生的自然科学素质，培养适应未来社会发展需要的创新型专门人才。经省教育厅同意，决定今年启动开展全省第三届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竞赛。

请各高等学校接到本通知后结合本校实际情况，成立竞赛领导小组，确定负责竞赛工作的职能部门和日常联系人，认真组织报名，积极参赛，于12月30日前将学校职能部门负责人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二）加盖学校公章后邮寄并发邮件至组委会办公室。联系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15号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邮编：210024；联系人：赵亚萍；联系电话：025-83302566、83300736；E-mail: gjxh83300736@163.com。

附件一：江苏省第三届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竞赛方案

附件二：学校知识竞赛负责人联系表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抄送：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民政厅、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驻苏军事院校

附件一：

## 江苏省第三届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竞赛方案

文理融会打造通识教育，多元并举培养创新人才。为激发文科大学生学习自然科学知识的热情，提高文科大学生的自然科学素质，我省第三届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竞赛，执行如下竞赛方案：

### 一、参赛对象

全省普通高等学校（含驻苏军事院校、民办高校）文科类专业的全日制在校生、成人高校文科类专业的全日制普通生和五年制高职文科类专业的后两年在校生。

### 二、组织方式

1.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主办，省教育厅有关处室参与指导。
2. 以高等学校为单位，组织学生报名参赛。

### 三、组织机构及职责

#### （一）成立江苏省大学生知识竞赛组织委员会

##### 1. 组委会职责：

筹集经费；推动高校进行竞赛的组织报名工作；决定竞赛重大事项，包括竞赛方案、竞赛规则、评奖原则、竞赛安排等；协调相关部门；确定获奖名单、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等。

##### 2. 组委会组成人员

组委会主任委员：

丁晓昌 省高教学会会长；葛锁网 省高教学会名誉会长。

组委会委员：

鞠 勤 省教育考试院院长；  
袁靖宇 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杭连生 省教育厅学生处处长；  
张兆臣 省教育厅科技处处长；  
张晓涛 省教育考试院副院长；  
何晓佑 省高教学会副会长、南京艺术学院副院长；  
孙其华 江苏教育报刊总社社长；  
严 燕 省高教学会秘书长。

## （二）成立组委会办公室

### 1. 办公室的职责：

办公室在组委会领导下，处理日常事务，具体负责制定考试大纲、组织命题、印制试卷、安排考务、评判试卷、根据考试结果提出获奖人选名单等。

2. 办公室主任：严燕；副主任：赵亚萍。

## （三）高等学校职责

学校负责宣传；动员和组织报名；安排考点、考场和组织笔试；选派巡视员等。

建议竞赛的宣传发动、组织报名等工作由学生工作部门负责，考务工作等由教务处负责。

## 四、奖项设置：

### （一）优秀个人奖

每五万参赛人数为一组，每组设置奖项如下：

1. 特等奖：1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杯，并奖人民币10000元。
2. 一等奖：10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杯，并奖人民币2000—3000

元，其中经过决赛产生的前三名奖人民币 3000 元。

3. 二等奖：100 名，颁发获奖证书，并奖人民币 300 元。

4. 三等奖：800 名，颁发获奖证书。

5. 优秀奖：4000 名左右，颁发获奖证书。

## （二）优秀学校奖

优秀学校奖是以高校的生均分值进行排序，对取得前 20 名的学校颁发证书和奖牌。

## （三）优秀组织奖

设优秀组织奖 10 个，颁发证书和奖牌。

## 五、竞赛内容范围与形式：

### （一）竞赛内容的具体说明

#### 1. 竞赛的知识范围与总体要求

根据国务院《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的要求，根据我国经济、社会、科技的发展趋势，本次重点竞赛范围是文科大学生未来工作和生活需要应具备的自然科学知识、科学方法和科学精神。竞赛的学科范围包括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等自然科学知识，了解这些学科的内涵、外延、作用、发展概况及其应用；了解科学技术的性质、功能、历史和发展趋势及其对社会、经济、文化和生活的影响；掌握尊重科学方面的基本要求；了解学科体系的结构与布局，相互间的分工、联结、交叉与融合，以及由此形成的功效；了解资源和能源的开发与利用，环境保护，以及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基本知识。重点是上述学科知识在工作和生活中的应用常识。竞赛以考查知识面和常识题为主，不考偏题、怪题，题目形式全部为客观题。

#### 2. 竞赛的分科内容范围与具体要求

### ①科学技术总论

一般检测参赛选手对科学技术的性质、功能、主要方法、历史的发展趋势及其对社会、经济、文化和生活的影响的了解情况。

重点检测参赛选手对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的各自特点和相互间的分化与融合的理解水平。

### ②理学

一般检测参赛选手对数学、物理学、化学、天文学、地理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地球物理学、地质学、生物学和系统科学等学科的定义、内涵、外延、作用和发展概况等方面的了解程度，及其应用于工作、生活和融于社会有关的基本知识的了解情况。

重点检测参赛选手对物质、能量、宇宙、地球和生命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应知常识，以及掌握和运用知识的主要方法和基本技能的理解水平。

### ③工学

一般检测参赛选手对工学的内涵、外延、作用和发展概况等方面的社会生活中涉及较多的基本知识的了解情况。

重点检测参赛选手对信息、计算机、通信、电子、材料科学、现代生物技术、航空航天技术、海洋技术、各类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以及能源开发与利用方面的基本知识、技能和一般的发展常识的理解水平。

### ④农学

一般检测参赛选手对作物学、园艺学、农业资源利用、植物保护、畜牧学、兽医学、林学和水产方面的内涵、外延、作用和发展情况方面的基本知识的了解情况。

重点检测参赛选手对与生命和环境有关的基本知识和应用的理解水平。

### ⑤ 医学

一般检测参赛选手对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药学和中药学的内涵、外延和作用方面的基本知识的了解情况。

重点检测参赛选手对医学、公共卫生方面的常识。

### 3. 主要参考书

本次竞赛推荐的参考书为中学的自然科学课本和《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知识读本上、下册》（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组织编写，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也可少量选用有关的工具书和合适的自然科学科普读物。

### （二）竞赛的形式与方法

本次竞赛分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竞赛形式和评判方法分别如下：

#### 1. 初赛

初赛以闭卷笔试的形式进行，总分 400 分，题量 200 题，时间 2 小时。具体为判断题 50 题，每题 1 分；单项选择题 100 题，每题 2 分；多项选择题 50 题，每题 3 分。

题型如下：

#### ① 判断题

判断题：每题表述一个自然科学知识点，或运用自然科学知识处理一件事，要求参赛选手判断是否正确。答对得相应分数，答错扣相应分数，不答不得分也不扣分。

#### ② 单项选择题

单项选择题：每题表述一个自然科学知识点，或运用自然科学知识处理一件事，提供若干选择项，请参赛选手选出其中的正确项。选对得相应分数，选错不得分也不扣分。

### ③多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每题表述自然科学知识点或用自然科学处理事情的词句，提供若干个选择项，其中至少有一项是正确的，全部选对得相应分数，多选或者少选均不得分也不扣分。

## 2. 决赛

决赛以口试形式进行。决赛产生特等奖和一等奖的前三名。特等奖由本科院校笔试前7名和专科院校笔试前2名共9人通过决赛方式确定，并同时产生一等奖的前三名，现场颁发奖金和获奖证书。每位参赛选手的所在高校可在参加初赛的选手中挑选5人组成助赛方阵，到现场助赛。

## 六、竞赛时间安排：

笔试时间：2015年4月上旬

决赛时间：2015年11月中旬

决赛地点：南京艺术学院实验剧场（现场录播）

## 七、评选方式：

1. 专科与本科使用相同试卷，分别评选。各等次的奖项按本科、专科参赛人数的比例划分。特等奖不分本科、专科。

2. 优秀学校奖以学校的生均分值进行排序。生均分值  $S=Z/M$  的计算方法：分母  $M$  为学校文科专业在校生数的10%，分子  $Z$  为该校参赛学生中得分在前  $M$  位的人的得分总和。其商  $Z/M$  即为生均分值。生均分值列入前20位的学校获优秀学校奖。参赛人数不足该校文科专业学



生数 10% 的学校，不得参加优秀学校奖的评选，但仍按生均分值参加排名，其生均分值的分子  $Z$  为全部参赛人数得分的总和。

3. 优秀组织奖由组委会根据各学校的参赛率（参赛人数与文科在校生生总数之比）、报名误差率、考场纪律和学校开展自然科学知识竞赛工作创意情况等综合评选。凡在竞赛中有学生作弊的学校取消优秀组织奖。

## 八、严格考风考纪

个人作弊的取消个人评奖资格，学校涉及大面积作弊的取消全部评奖资格。

## 九、竞赛经费的筹集

1. 教育厅有关处室提供部分资助。

2. 各高校为每一位参加竞赛的学生向组委会提供 10 元成本费，不得向学生个人收费。

3. 社会组织提供赞助，包括各高等学校申请协办单位提供的部分经费。

## 十、课题跟踪

为进一步搞好全省大学生知识竞赛工作，并使竞赛结果得到更好地开发利用，将由省教育厅设立“全省文科大学生自然科学素养调查研究”课题，竞赛后，在省考试院命题中心对竞赛结果统计分析的基础上，由课题组出具课题报告，为省教育厅掌握宏观情况和制定政策提供佐证与参考。

## 十一、附则

本方案在实施过程中如遇新的问题，经组委会研究，可以作适当调整。

附件二:

## 学校知识竞赛负责人联系表

单位(公章):

	姓名	部门	职务	联系方式		
				电话	手机	E-mail
领导小组 负责人						
职能部门 负责人						
日常联系人						

注: 请尽快先发邮件至 [gjxh83300736@163.com](mailto:gjxh83300736@163.com), 然后加盖公章邮寄至江苏省高教学会

